

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

2025 年 10 月

所得稅法令

財政部發布營利事業所得稅錯誤或疏漏態樣彙整表

財政部 114 年 9 月 25 日函發布「114 年度會計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簽證錯誤或疏漏態樣彙整表」
(114 年 1 月至 6 月)，摘要如下：

序號	錯誤或疏漏態樣
1	交易符合房地合一稅之特定股權，應視同房屋、土地交易，課徵房地合一所得稅，營利事業誤列報為停徵所得稅之證券交易所所得。
2	保稅區營業人銷售貨物予課稅區營業人依規定無須開立發票者，漏未申報該筆銷貨收入。
3	領取政府補助款且無免納所得稅之規定，未於取得年度計入其他收入或自成本費用減除。
4	廠房遭法院強制執行拍賣而移轉所有權，未依規定計算處分利益，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
5	未依財政部核定之各業通常水準計算原料耗用情形，對於超耗部分，亦未能提出正當理由。
6	列報國外銷貨折讓，惟係因違約而以減收外匯收入作為賠償，其性質屬外銷損失，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但營利事業未提示。
7	申報存貨盤損，未於事實發生後 30 日內檢具清單報請該管稽徵機關調查核准，亦未提示會計師執行盤點等查核程序相關資料並提出查核簽證報告或年度所得稅查核簽證報告。
8	投資境外公司獲配應稅股利所得，誤依所得稅法第 42 條規定列報為不計入所得額課稅之投資收益。

-
- 9 列報境外所得，未依簽署生效之所得稅協定向該國申請免稅或依上限稅率課稅，因此導致溢繳該國之稅額，不得申報扣抵我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 10 因業務需要為關係企業提供背書保證，未依移轉訂價查核準則規定評估該受控交易是否符合常規，或決定受控交易之常規交易結果。
-
- 11 CFC 於所在國家或地區沒有實質營運活動（例如未僱用員工在當地實際經營業務等），且當年度盈餘達 700 萬元基準者，不符合豁免計入及認列 CFC 投資收益規定。
-
- 12 申報 CFC 虧損，未於規定期限內檢附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其他替代文據，亦未依規定於申報期限屆滿前申請延期提供等，不得適用 CFC 前 10 年虧損扣除規定。
-
- 13 計算 CFC 當年度盈餘時，未依規定按當年度臺灣銀行每月末日之牌告外幣收盤即期買入匯率計算之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致短漏報 CFC 投資收益。
-
- 14 營利事業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之股票股利，未依規定辦理扣繳憑單或股利憑單申報。
-
- 15 當期帳列並無其他權益減項淨額，無須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申報時因誤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致當年度盈餘同額減除誤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短漏報未分配盈餘。
-
- 16 未分配盈餘申報減除「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次一年度虧損數」，僅列報該次一年度之本期稅後淨損，漏未加計同年度之「稅後淨利（損）以外純益項目」之金額，致短漏報未分配盈餘。
-
- 17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使投資股權淨值因而減少數，未依規定先沖抵同種類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不足數再沖抵保留盈餘。
-
- 18 營利事業承租房屋，將裝修租賃改良物支出列報適用未分配盈餘減除，因無法個別辨認屬設備性質，非屬實質投資適用未分配盈餘減除適用範圍。
-
- 19 實質投資以現金或營利事業間債權債務相互抵銷之方式支付，惟未能提示相關付款或債權存在之證明文件，無法確認實際支出金額，不符實質投資適用未分配盈餘減除規定。
-
- 20 申請適用智慧機械等設備投資抵減，應為當年度交貨或服務提供完成者，營利事業誤列報「前一年度」已完成交貨且付清款項之工程支出。
-

資誠分析：

台灣CFC申報規範自112年度正式上路，台灣國稅局也陸續啟動CFC的查核，也因為CFC規定繁瑣與計算細節複雜，導致不少營利事業在所得計算或文件準備過程中出現各類錯誤，資誠彙整申報CFC之實務常見錯誤型態與注意事項，協助企業降低錯誤申報風險：

【錯誤類型一：誤解 CFC 定義或豁免條件，導致應申報 CFC 而漏未申報】

1. 未就個案事實判斷關係企業所在國家是否符合「低稅負區」定義，例如進駐特定經濟區域而適用免稅或特定稅率；
2. 誤解 CFC 豁免之實質營運要件，忽略消極性所得也必須低於收入總額之 10%；
3. 誤解 CFC 符合豁免條件即可免申報（申報時檢附符合豁免條件之相關證明文件供稽徵機關審核）；
4. CFC 豁免適用之微量門檻適用錯誤；
5. 股權控制比率判別錯誤，漏未計入關係人「間接」持股。

【錯誤類型二：已申報 CFC，但逾期提示文件或文件提示不齊全】

1. 逾期提示 CFC 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亦未申請延期提示；
2. CFC 財務報表非依中華民國認可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亦未事先申請稽徵機關確認；
3. CFC 持有 FVPL 之公允價值變動數選擇遞延，惟申報時未依規定提示經合格會計師查核 CFC 持有、衡量及處分金融工具情形之查核報告，或提示之查核報告不符合規定。

【錯誤類型三：已申報 CFC，但 CFC 當年度盈餘計算錯誤】

1. CFC 當年度盈餘計算之各組成項目，未按當年度臺灣銀行每月末日之牌告外幣收盤即期買入匯率計算之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CFC 當年度未分配盈餘的變動項目，未辨識項目性質導致漏未計入 CFC 當年度盈餘；
3. 「源自非低稅負區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誤直接以 CFC 財務報表中所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益數計入，且未減除（加回）相關所得稅費用（利益）；
4. CFC 認列非低稅負區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損益，與該轉投資事業財務報表之損益，二者金額不一致；
5. 未將非低稅負區轉投資事業減資彌補虧損或清算完結之已實現投資損失，計入「源自非低稅負區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已實現數」；

6. CFC 直接或間接處分非低稅負區轉投資事業股權，但未計算「處分非低稅負區採權益法認列轉投資事業股權調整數」；
7. CFC 持有 FVPL 之公允價值變動數選擇遞延，但未一體適用所有的 CFC。

資誠提醒：

CFC申報正式上路迄今已滿2年，其制度概念融合了財務會計與稅務會計的元素，相關申報規定與計算內容繁雜，故提醒企業多加留意，避免因誤解或疏忽而產生不必要的稅務風險，同時更應積極掌握相關法令變動，適時尋求專業建議，並視情況導入稅務科技管理工具，加強申報數據正確、程序合規與資料保存。

PwC Taiwan Contacts

服務項目	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公司稅與間接稅服務 (含初次上市櫃稅務諮詢服務)	許祺昌	副所長暨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212	Jason.C.Hsu@pwc.com
	黃文利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061	Jack.Hwang@pwc.com
	范書華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077	Rosamund.Fan@pwc.com
	李佩璇	執業會計師	886-4-2729-5207	Pei-hsuan.Lee@pwc.com
	洪連盛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08	Sam.Hung@pwc.com
	周莉莉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566	Li-Li.Chou@pwc.com
	劉穎勳	執業會計師	886-6-2729-6258	Ying-Hsun.Liu@pwc.com
	林巨峯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28	Alvis.Lin@pwc.com
	蔡晏潭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997	Yen-Tan.Tsai@pwc.com
	黃清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955	Luke.Huang@pwc.com
	陳筱娟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696	Audrey.Chen@pwc.com
	洪麗雀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773	Li-chui.Hung@pwc.com
	歐陽泓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280	Jefferson.ouyang@pwc.com
	邱奕銜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516	paul.c.chiu@pwc.com
	國際稅務暨全球移轉訂價服務	段士良	稅務法律服務營運長	886-2-2729-5995
徐麗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207	Lily.Hsu@pwc.com
廖烈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217	Elliot.Liao@pwc.com
謝淑美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809	Elaine.Hsieh@pwc.com
蘇宥人		執行董事	886-2-2729-5369	Peter.y.Su@pwc.com
曾博昇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907	Paulson.tseng@pwc.com
劉欣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1	Shing-Ping.Liu@pwc.com
徐丞毅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968	Cy.hsu@pwc.com
范香琴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9	Hsiang-chin.fan@pwc.com
鮑敦川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6 ext. 23928	Tim.pao@pwc.com
鍾佳縈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5	Chia-ying.chung@pwc.com
林瑩甄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585	Jillian.lin@pwc.com
周依潔		執業會計師	886-3-5780205 ext. 35356	alianna.chou@pwc.com
謝仲仁		執行董事	886-2-2729-6520	jr.shie@pwc.com
併購服務		謝淑美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809

	劉欣萍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1	Shing-Ping.Liu@pwc.com
金融業稅務諮詢服務	吳偉臺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704	Richard.Watanabe@pwc.com
	陳麗媛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360	Jessie.Chen@pwc.com
股東權益暨投資管理服務	黃文利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061	Jack.Hwang@pwc.com
	張舒淳	執業會計師	886-3-5780205 ext. 35352	Shu-chun.jhang@pwc.com
家族企業傳承暨財富管理服務	洪連盛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08	Sam.Hung@pwc.com
	鄭策允	執業律師	886-2-2729-5098	Alvin.Cheng@pwc.com
	施松柏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6666 ext. 40330	Sung-po.shih@pwc.com
稅務救濟	林巨峯	執業會計師	886-2-2729-5028	Alvis.Lin@pwc.com
www.pwc.com/tw				



Thank you

版權聲明：本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僅提供參考使用，非屬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暨其關係企業（以下簡稱「資誠」）對相關特定議題表示的意見，閱讀者不得據以作為任何決策之依據，亦不得援引作為任何權利或利益之主張。其內容未經資誠同意不得任意轉載或作其他目的之使用。若有任何事實、法令或政策之變更，資誠保留修正本台灣租稅及投資法令要聞內容之權。

© 2025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PwC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PwC Taiwan refers to the Taiwan group of member firms, and may sometimes refer to the PwC network. Each member firm is a separate legal entity. Please see www.pwc.com/structure for further details. This content is for general information purposes only, and should not be used as a substitute for consultation with professional advisors.